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对外担保**  
**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作为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对公司、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2021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能够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相违背的情形。

2、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为任何法人、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事项。

（以下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波文

魏风林

牛新伟

2021年3月24日